

证券代码：836715

证券简称：优力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追认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议案。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4年11月8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2972号），同意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

公司本次向4名向特定对象麦海东、卓猷殿、湖南聚成川科技有限公司、无锡风银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25,000,000元。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象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

2024年12月2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1065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24年11月28日止，公司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共计25,000,000元已缴足到位。

二、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一) 原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00元。

根据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深

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实际发行5,000,000股，募集资金总计25,000,000.00元。

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款项	25,000,000.00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款项	10,000,000.00
2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15,000,000.00

2024年度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088.67
减：手续费	463.42
二、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使用募集资金	24,986,654.77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款项	9,986,654.77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15,000,000.00
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3,970.48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保证公司未来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进行了变更。

（二）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作出的变更，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募集资金变更使用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备查文件

- 1、《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优力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